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一代显示模组项目投资框架协议》是双方战略合作意向,作为双方进一步合作的基础,其内容不影响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的内容及效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16年11月7日,河北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河北省霸州市签署了《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一代显示模组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双方就在霸州经济开发区内建设新一代 OLED 显示模组项目开展战略合作。

二、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一)签订主体

甲方:河北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1、双方同意以各自现有业务或资源为切入点,并可进一步扩展到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双方发展战略的领域,以达到双方全方位合作之目的。

2、在现有产业方面，双方将积极整合资源，合作共赢。在遵循市场化原则前提下，基于双方各自的现有及未来发展战略，支持对方做大做强。

3、根据乙方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其计划在新型显示产业领域做大做强。甲方将积极支持乙方实施其发展战略，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帮助乙方寻求业务、资产、技术储备和合作机会。

4、在符合双方发展战略的前提下，可综合利用双方的资金和资源在新产业、新项目、战略性投资等多个方面开展合作，共同探讨和打造新经营模式。

（三）项目建设地点

乙方致力于推动新一代新型显示技术研发及大规模生产，坚持创新驱动，整合产业链条，加快新一代显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依托霸州临近北京吸引高端人才的独特优势，乙方拟在霸州市投资建设第6代 AMOLED 模组生产线，项目拟在甲方管理的产业园区落地。

（四）优惠政策

甲方同意为乙方项目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地块配套、能源供应及配套设施等方面的政策性支持。若有国家有关信息产业基地或高科技企业优惠政策，甲方将积极配合乙方取得相关优惠政策。

（五）项目审批

甲方将全力协助乙方快速获得相关项目的报批工作，确保项目如期开工、竣工和按计划投产。

乙方将视项目具体情况，全力合作推进各项外部审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前期各项行政审批）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三、框架协议签订对公司影响

该框架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在充分发挥双方现有的优势并建立起互信和资源整合机制基础上，推动新一代新型显示技术研发及大规模生产，坚持创新驱动，整合产业链条，加快新一代显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四、框架协议的审议程序

该框架协议为双方就协议约定具体合作项目磋商的基础和合作意向，若各方合作事宜有具体进展或正式实施，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八日